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将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召开，会议拟审议《关于签订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<专项服务保障协议>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对该关联交易议案事前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是出租汽车运营，作为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和上海的出租汽车运营标杆企业，抓住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的契机，接受上海久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坚持高品质服务、高效能运营、高标准推进和严要求培训，争取实现服务能级、管理能级、安全能级、岗位能级“四大提升”，确保做好进博会服务保障工作，树立公司窗口服务形象，展现“百年强生”品牌新形象。

2、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3、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孙 铮



刘学灵

张国明

2018 年 10 月 19 日

##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将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召开，会议拟审议《关于签订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<专项服务保障协议>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对该关联交易议案事前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是出租汽车运营，作为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和上海的出租汽车运营标杆企业，抓住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的契机，接受上海久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坚持高品质服务、高效能运营、高标准推进和严要求培训，争取实现服务能级、管理能级、安全能级、岗位能级“四大提升”，确保做好进博会服务保障工作，树立公司窗口服务形象，展现“百年强生”品牌新形象。

2、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3、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孙 铮

刘学灵

张国明



2018 年 10 月 19 日

**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**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将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召开，会议拟审议《关于签订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<专项服务保障协议>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对该关联交易议案事前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是出租汽车运营，作为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和上海的出租汽车运营标杆企业，抓住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的契机，接受上海久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坚持高品质服务、高效能运营、高标准推进和严要求培训，争取实现服务能级、管理能级、安全能级、岗位能级“四大提升”，确保做好进博会服务保障工作，树立公司窗口服务形象，展现“百年强生”品牌新形象。

2、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3、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孙 铮  
刘学灵  
张国明

2018 年 10 月 19 日